

■ 社会救助 ■ ■

【社会救助概况】2007年,全区有在册困难家庭2352 户 4644 人, 其中低保 1201 户 1783 人; 困难 949 户 2332人; 扩面困难 202户 529人。全年发放低保金 672.86 万元,各类慈善救助款 1441.19 万元,其中第七 次"春风行动"一次性救助款 627.43 万元,非劳动年龄 段征地农民生活补贴 74.55 万元。

【启动实施"零贫困家庭"工程】针对因各种原因造成 实际生活水平低于低保标准的困难家庭的实际困难, 3月,上城区启动实施"零贫困家庭"工程,对困难家庭 实施"一户一策"的个性化救助,做到"出现什么困难, 解决什么困难",确保受助家庭的实际生活水平达到 或略高于低保家庭生活标准。全年有269户困难家庭

享受"零贫困家庭"救助,其中低保78户,困难99户. 扩面困难 4 户,非持证 88 户。救助金额 82 万元,其中 通过街道、社会力量救助55.5万元,区慈善总会托底 救助 26.5 万元。上城区"零贫困家庭"工程被市委、市 政府授予"春风行动爱心奖"。

【规范救助管理】上城区认真执行低保新政策, 健全 进退机制,强化动态管理。全年进入低保、困难、扩面 家庭 1153 户 2264 人,退出 1586 户 3794 人。加强业 务培训,完善考核奖励制度,开展基层低保工作规范 化建设和创"群众满意办事窗口"、"优胜帮扶救助站" 活动,加强机构队伍建设,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制订 《低保工作操作流程》,规范救助审批。完善低保三级 网上审批,增强政策执行的准确性。在市帮扶救助年 度考核中获八城区第一。



12月5日,举行上城区第八次"春风行动"动员大会。

【加大慈善救助力度】上城区积极开 展医疗救助工作,向524户低保、困难 家庭发放医疗救助款 200.3 万元,向 210户532位扩面困难群众发放医疗 救助券 10.64 万元。加大临时救助力 度,全年发放临时救助金52.46万元, 受益群众达 2000 余户。及时向低保、 困难家庭发放主要副食品价格上涨一 次性补贴 168.93 万元。加大对优抚对 象、残疾儿童、独生儿女和老年人等特 殊困难群众的救助力度, 向区老年关 怀医院捐助 100 万元。加大教育救助 (区民政局提供) 力度,向421位扩面困难学生发放教

2007年上城区困难救助情况

救助对象 人(户)数、 经费支出	低保户		困难户		扩面困难户		非劳动年龄段 征地农民
人(户)数	1201 户	1783 人	949 户	2332 人	202 户	529 人	369 人
低保(补贴) 支出(万元)	672.86		_		_		_
物价补贴(万元)	71.63		97.30		_		_
"春风行动"一次 性救助金(万元)	310.99		285.82		15.29		-
医疗救助(万元)			200.3		4.15		_
教育救助(万元)			284.85		3.15		_
高温送清凉 (万元)	32.48		26.23		_		_
临时救助(万元)	52.46						_
"零贫困家庭"工程救	69.52						
助(万元)	09.32						
非劳动年龄段征地农							
民生活补贴	_		_		_		74.55
(万元)							

育救助款 26.46 万元。做好廉租房申报工作,110 户困难家庭得到廉租房救助。加大社会动员力度,深化定向捐助模式,加强"爱心银行"、"慈善超市"建设,向5100余人次困难群众发放救助款物 55.84 万元。加大慈善资金募集力度,第八次"春风行动"募集资金1229.9 万元。

优抚 双拥 安置

【落实优抚政策】截至12月,上城区有优抚对象1093人,其中有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病故军人家属,现役军人家属,革命伤残军人,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人民警察,伤残民兵民工,在乡复员军人等。全区享受定期抚恤的"三属"13人,其中革命烈士家属4人,发放定期抚恤金7.02万元,月人均1662元;因公牺牲军人家属1人,发放定期抚恤金1.75万元,月

人均 1463 元;病故军人家属 8 人,发放定期抚恤金 14 万元,月人均 1332 元。享受抚恤金的革命伤残军人(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民兵民工)269 人,发放抚恤(保健)金 136 万元。享受定期定量补助的在乡老复员军人15 人,发放补助金 18.45 万元,月人均 1025 元。优待义务兵家属 248 户,发放优待金 331.8 万元,年户均优待 13379 元。

上城区做好优待抚恤标准的调整工作。8月,提高伤残军人残疾保健金标准。9月,调整军队离休干部和部分优抚对象离休和抚恤费。做好军队退役无业参战参试人员调查认定工作。完成第四批无军籍退休职工接收安置任务,接收安置无军籍退休职工56名,是杭州市接收安置人数最多的城区。完成退伍兵安置任务,全区接收退伍兵127人,全部得到安置,其中自谋职业120人,复工复职6人,计划安置1人;发放自谋职业一次性补贴和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219.2万元。



7月26日,在红星剧院召开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80周年歌咏晚会。 (区民政局提供)

【深入开展双拥活动】以建军80周年为契机,上城区民政局组织开展拥军优属和军民共建活动,进一步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接受市双拥办对上城区2005~2006年双拥工作的目标考核,考核得分在各城区中名列第一,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双拥工作目标考核优秀单位"。举办"纪念建军80周年"大型歌咏晚会,得到广泛好评。

老龄工作。

【老龄工作概况】上城区老龄工作坚持以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老人的最根本利益为出发点,破解"养老难",深化"3587"工程,开展社区老年人协会培育试点工作,扎实推进老龄工作。

截至 12 月,上城区现有总人口 321547 人,60 岁以上老人 69225 人,占上城区总人口的 21.53%;65 岁以上老龄人口 53339 人,占总人口的 16.6%;其中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 13305 人,占老年人口的 19.2%;100 岁以上老人 11 人,最高年龄 105 岁。

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全年为1万余名老人办理 浙江省老年优待证,提供各级政府给予的针对老年人 的优惠待遇。区卫生局、法院、司法局等职能部门相继 开设老年人优先窗口。全年为1064位90周岁以上高 龄老人发放长寿补助费124万元。

做好老年电大招生、学习、考试等工作。全区春季

注册学员 3540 人,占老年人口的 5.2%;秋季注册学员 5485 人,占老年人口的 8.1%。杭州市老年电大上城分校开设的"家庭营养配餐"、"老年人学电脑"、"历史典故"等课程深受学员欢迎,利于老年人各项素质的提高。老年电大上城分校被评为"杭州老年电大办学先进单位";区老年体协被评为"2007 年度杭州市老年体育组织基层建设年活动最佳组织奖"。

【加大居家养老服务力度】全年享受居家养老服务的困难、独居老人1032人,政府买单服务经费94.06万元,分别比上年增加20.7%和20.4%。鼓励扶

持中介服务机构参与居家养老服务,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服务质量。全年有6家服务机构110余人从事居家养老服务。

加强为老服务设施建设,健全制度,规范"星光老年之家"管理。加大资金投入,筹集50万元对"星光老年之家"硬件设施进行更新改造。积极扶持社区照料机构建设,全区有日托所13家,老年食堂12家,洗衣房8家。

【破解"养老难"问题】上城区全年投入 6000 万元新建改建养老设施,鼓励民间中介服务开展为老特色化服务,建立完善区域性的"七化一结合"(投资多元化、运作市场化、管理规范化、对象大众化、队伍专业化、服务人性化、信息手段化,专业服务与志愿者服务相结合)的养老服务社会化新体系,满足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10月27日,推进养老服务社会化事业理论研讨会在上城区召开,民政部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司司长张明亮,浙江省老龄工办副主任钱小平,市民政局局长邵胜和区四套班子领导,两办主任,各街道党工委书记和有关专家学者30余人参加。会议由区委副书记余勇主持。会上播放养老服务工作宣传片,回顾上城区养老服务社会化工作,副区长宦金元介绍了"七化一结合"的运作模式。钱小平阐述了发展养老服务业要与现代服务业紧密结合,走专业、连锁、规模发展

的道路,要对养老服务参与各方的功能定位进行重估的观点。张明亮从认识到位、思路对头、特色鲜明、效果良好四方面对上城区养老服务工作表示肯定。

【开展第 20 个老人节系列活动】9月,上城区第五届 老年人运动会在开元中学举行,街道及各成员单位的 19 支队伍 1000 余名老年运动员参加入场式、门球、网球、健身展示、游泳等 10 个项目的比赛,年龄最大的运动员 83 岁。开展高龄、特困老人慰问活动和"先进老年人协会"、"十佳敬老好儿女"和"魅力老人"评选表彰活动,弘扬孝亲敬老的社会风尚。组队参加浙江省第五届老年人运动会和杭州市老年人乒乓球比赛,分别获门球、太极拳、剑第二名和乒乓球第7名。

(周英红)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完成第三届社区换届选举】6月16日至17日,上城区开展第三届社区换届选举,选举全部采取直选方式,全区25万居民参加了投票选举。据统计,全区有选民资格的人数304431人,登记选民人数276965人,252685人参与投票,登记率90.98%,参选率91.23%,体现了社区居民参与社区事务的积极性。选举选出社区居委会成员341人,其中主任51名,副主任77名,委员213名。社区居委会成员中,中共党员占51.6%,大专以上学历82.7%,平均年龄37.34岁。

【制订《和谐社区建设测评规范》】9月,上城区在全市率先制订《和谐社区建设测评规范》,该《规范》由和谐社区测评和社区成员幸福指数两部分组成。和谐社区测评主要包括社区管理有序、社区治安良好、社区环境优美、社区服务完善、社区文明祥和、社区党建有力、社区民主自治7个方面。社区成员幸福指数将社区成员的幸福感进行量化计算。《规范》对大到社区配套用房面积,小到居民是否认识左邻右舍等都有若干具体量化的子项目。《规范》被确定为杭州市服务标准规范子项目,并编入《全国和谐社区测评标准汇编》。

【加强社区管理和服务】2007年,上城区积极整合资源,搭建社区公共服务信息平台,推进社区管理和服

务信息化。以"5A"社区服务为目标,开展"二化四网六平台"("二化"是指社区管理信息化和社区服务信息化;"四网"是指"e家人"社区事务管理网、社区电脑服务网、社区电视服务网、社区电话服务网;"六平台"是指社区事务管理平台、居民互动网络平台、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社会志愿服务平台、居家养老服务平台、为民服务联盟平台)建设,创新经验被《中国民政》介绍推广。规范社区配套用房管理,加强社区"一门式"办事大厅建设,全部社区实现"一门式"办公。扶持社区服务业发展。截至12月,全区有社区服务机构491家,其中公益性366家,经营性125家。

■ 民政事务管理 ■

【地名管理】推进地名数据库建设,做好地名入库和定位工作,在市地名公共服务工程考核中获城区组第一。全年完成数据入库、定位 16 余万条。结合 68 条背街小巷整治,做好地名门牌命名和编排工作。全年审核命名大型建筑物、住宅区名称 8 处,变更 1 处;审核命名道路 5 条、地道 2 处、人行立交桥 1 处;为 1979个个人、145 家单位审批编排门(幢)号。制作安装各类地名标牌 17375 块;发放门牌证 7067 本、开具地名使用证 537 份。认真做好地名规划工作。2006 年 4 月,上城区启动《上城区地名规划(2006~2020)》编制工作。2007 年 11 月,《上城区地名规划》通过市民政局评审。

【婚姻和收养登记】2007年,上城区办理结婚登记3236对,离婚登记872对,收养登记4件;补领结婚证435对,离婚证81件;出具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3173件。

按"婚姻登记规范化窗口单位"建设的要求,努力改善服务环境,提高服务质量。8月14日,婚登处迁入区婚育服务中心,与计生婚检服务实现合署办公。

【殡葬管理】落实殡葬目标管理责任制。2007年,全区 死亡1393人,死亡火化率100%。

【加强社会组织管理】2007年,上城区完成行业协会 脱钩,开展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试点工作。做好年 检工作,全区应年检民间组织105家,实际参加年检

95 家,年检率 90.5%,合格率 100%。做好登记管理工作,全年办理成立登记 11 家,变更登记 7 家,注销登记 1 家。截至 12 月,全区有社团 64 家、民办非企业 57 家、社区社会组织(备案)448 家。 (陈学军)

□人口和计划生育□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概况】上城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坚持"稳定、统筹、提高"的方针,明确部门职责,着力构建政府主导、部门配合、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工作格局。层层签订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 3813份,严格执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全年落实人口计生事业经费 554.35 万元,人均 16.06 元。

着眼于基层计生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开展违法生育专项治理,严格依法行政,实施有奖举报,加大社会抚养费征收力度。健全计生利益导向机制,形成奖励、优先、优惠、扶助、保障导向体系,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38 万元;修改区计划生育公益金制度,发放公益金 1.95 万元;健全计生困难家庭救助制度,计生困难家庭子女就学、就医和养老服务补贴 120 万元。依法开展胎儿性别比综合治理专项督查工作。

巩固和深化优质服务区创建成果,为育龄群众提供生殖健康服务,全年免费查孕查环查病25473人次;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日宣传服务活动,成立生育关怀专家指导志愿者服务队,启动全区"生育关怀行动";联合多家医疗部门开展现场咨询以及性病、艾滋病和肝炎的免费检测服务。拓展和深化计划生育服务内涵和品质,发挥区婚育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启动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将优生服务提到婚前和孕前;对全区新婚夫妇、孕产妇和节育手术者进行随访,完成随访服务4436人次;落实避孕方法知情选择,设立避孕药具免费供应点447个,为86336人次居民提供免费避孕药具。开通网上办证、网络QQ群论坛等信息服务方式,完善计生网络宣传咨询。

全区全年新出生 1926 人,其中违法生育 31 例 32 孩,计划生育符合率 98.3%;死亡 1713 人,人口增长率 0.6%;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率 85%以上;统计误差率小于 2%,综合避孕率 87.5%,已婚育龄妇女避孕方法知情选择率 90%以上,群众计划生育知识知晓率 90%以上。上城区被授予杭州市人口和计生工作优胜奖、杭

州市新型文化生育建设"星级示范"区,上城区人口计 生局获国际计生联资格认证突出贡献奖、浙江省巾帼 文明示范岗。

【宣传贯彻中央《决定》精神】12月,上城区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出台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利用各种形式进行宣传。上城区通过改建环东青年公园、横河公园生育科普长廊和惠民路计生宣传一条街、在吴山广场举办大型文艺晚会、在《上城报》开辟"宣传中央《决定》大讨论"专栏、知识竞赛等方式宣传《决定》精神,规范宣传模式。上城区人口计生局获得国家人口计生委颁发的"全国学习《决定》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奖"。

【强化流动人口计生管理服务】上城区积极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工作,为流动人口较多的街道配备专职计生人员,落实 145 名社区流动人口协管员。加强协管员的管理考核,完善流动人口信息交换、通报和反馈制度。

开展"娱乐场所从业人员艾滋病干预"试点工作。深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联动机制,健全联席会议和联合稽查制度,全年稽查 95 次,发现 30 例流动人口计划外怀孕案例,其中 5 例落实补救措施,其余向流出地通报,得到妥善处理。

【深入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为巩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示范区创建成果,提升计生业务水平,上城区人口计生工作围绕"十个一"开展系列服务(一次免费查孕查环查病服务、一次免费放环活动、一次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集中发放活动、一次温馨随访服务、一次优生优育讲座、一次流动人口防艾宣传、一次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摸底调查和援助活动、制作一批新型人口计生宣传标语、编印一套人口和计生宣传资料、办好一个项目启动仪式)。10月至11月,在上城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月"活动期间,对辖区内2000余名失业、外来育龄妇女免费查孕查环查病,为各种妇科疾病患者及时提供针对性建议;开展流动人口防艾宣传活动,联合多家医疗机构开展现场咨询及性病、艾滋病和肝炎的免费检测服务;开展孕期保健、婴幼儿发

育、男性健康等多场专题讲座;集中发放独生子女费 41.61万元。

【成立婚育服务中心】8月,上城区在全市率先成立婚育服务中心。中心整合民政、卫生、计生三个部门的工作资源,为群众提供婚姻收养登记、婚前检查、人口家庭计生咨询等一条龙服务。中心地处江城路417号,建筑面积756平方米,一楼为接待大厅,二楼办理婚姻登记和婚前体检,三楼提供计生咨询。新人婚前体检采取自愿原则,基本项目体检费用由区政府全额承担。

上城区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开展计生政策咨询、青春健康求助、生殖保健指导、优生优育教育、避孕药具供应及知情选择指导、男性健康咨询、查环、查孕、查病、提供科普书籍、VCD等多项服务。为新婚人群免费提供孕前检查、男女生殖健康、计生咨询指导,免费提供计生相关用品,免费提供孕前优生知识咨询指导、出生缺陷筛查以及产后保健、育儿知识的指导。

【举办人口计生宣传大型文艺晚会】7月8日,上城区承办的杭州市纪念7·11世界人口日暨宣传中央《决定》文艺晚会在吴山广场举行。杭州市副市长陈小平、省人口计生委副主任宋贤能、杭州市人口计生委书记蒋建安、主任姚雅仙、副主任张玲娟和区领导黄爱芳、李雪萍等观看演出。副市长陈小平致词。

10月26日,"宣传中央《决定》,关注男性健康,共建品质之城"大型文艺晚会在望江片B03拆迁安置房工地举行。晚会通过《女儿也是传后人》、《中央<决定>暖人心》等文艺节目,宣传中央《决定》,800余名建筑工人及流动人口观看了晚会。期间,上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上城区计生指导站工作人员现场宣传艾滋病防治知识,发放免费健康普查卡及艾滋病防治资料。

【开展艾滋病预防宣传活动】7月,上城区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联合启动"杭州上城区娱乐场所从业人员艾滋病干预"试点工作。工作人员每月到试点社区开展宣传、咨询服务活动,对流动人口相对密集的望江街道大通桥社区、兴隆社区、莫邪塘社区路边休闲店从业人员进行艾滋病预防



8月,成立上城区婚育服务中心。 (区计生局 提供) 知识宣传,对 223 名从业人员进行采血调查,实际干预人数 543 人,发放避孕套 592 盒、宣传资料近 800

份,为全区的性病、艾滋病综合预防干预提供第一手 资料。 (严小青)

劳动保障

【劳动保障概况】2007年,上城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在民生保障方面有了提高,取得了消除"零就业"家庭、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就业岗位开发、就业困难人员安置、职业技能培训、社会保险扩面、工伤保险在建筑企业全覆盖、医疗保险参保面扩大、企业退休人员参与社会化管理、劳动保障监察网格建设、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劳动用工诚信体系建设、劳动争议仲裁院成立等工作的突破。

全区全年开发就业岗位2万个,安置失业人员1.56万人,安置就业困难人员7491人,再就业培训7607人,为保障民生、稳定社会作出贡献。

【开展首次就业状况调查】为彻底摸清上城区失业人员的真实就业情况,帮助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有效



对工地工作人员进行血液检测

消除"零就业家庭",6月,全区各街道劳动保障站和社区保障室的工作人员全面开展"上城区居民就业状况"的入户调查。通过填写《上城区居民就业状况调查表》对失业人员的失业原因、家庭状况、择业意向、就业能力、就业状况、社会保障等作基本调查。调查涉及全区7万余户家庭20余万居民,客观地反映了全区就业状况,重点关注"4050"就业困难人员,为完成创建"充分就业社区"收集基础数据和建立数据库及基础台帐提供数据。

【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是上城区就业工作的重点和难点之一,区劳动保障部门在首次就业状况调查的基础上,建立起"零就业"家庭基础数据库,对"零就业"家庭成员情况进行逐一分析,根据不同的就业愿望、就业能力进行就业帮扶。在各街道成立帮扶小组,建立动态帮扶制度。发挥岗位银行作用,建立岗位资源库,多种渠道开发适合年龄偏大,文化偏低,技能比较单一的就业弱势群体的工作岗位。10月,全区523户"零就业"家庭全部实现了至少有一人就业,提前完成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的目标。

【创建充分就业社区】2007年,上城区创建充分就业社区领导小组制定出台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意见和考核、奖励办法。5月31日,全区召开动员大会,副区长宦金元代表区政府与街道分管领导签订了创建

工作目标责任书。将消除"零就业"家庭、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就业岗位开发和创建充分就业有机结合。11月,经各街道、社区申报、区就业管理服务处严格评审,35个社区的创建充分就业社区的申报材料通过初审。12月,市创建领导小组经过查看台账、实地调查了解、听取汇报等严格考核、评审,确认上城区申报的35个社区全部通过创建充分就业社区评审,创建率68.6%。

【**多渠道增加就业机会**】为满足失 (区计生局 提供) 业人员求职要求,提高公共职业介绍

服务质量,2007年,全区各街道、社区举办各类人力资源交流大会20余场,共有754家单位参加,提供岗位3465个,765人和单位达成用工意向,帮助14408名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其中持有《杭州市就业援助证》的就业困难人员6504名。

区劳动部门深入开展就业培训工作,全年实现再就业培训 7607 人次,其中创业培训 200 人、技能培训 4661 人、适应性培训 2743 人、外省来杭务工者技能提升培训 600 人。区劳动部门与民政部门针对退伍士兵进行免费的技能培训,124 名退伍士兵参加培训,其中 66 名退伍士兵取得计算机操作中级资格证书。开展 GYB、SYB(创办你的企业)创业培训,200 名有创业愿望的失业人员参加培训,以创业项目推荐会的形式将创业培训向大中专毕业生倾斜。

以开发公益性岗位的形式,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上 岗就业。向杭州市就业局申报助老、助残岗位167个, 32名就业困难人员在助老、助残岗位实现上岗。截至 12月,全区在公益性岗位实现就业人数1443人。

【全面推进社会保险覆盖面】全年全区养老保险参保57224人,净增参保9449人;工伤保险参保61176人,净增参保14389人;办理生育补偿710人,下拨生育补偿金728.56万元,下拨工伤保险141.7万元;1103人办理农民工双低缴费(农民工基本养老保险低标准、缴费低标准)手续;为3107人办理个体参保资格审核;组织望江股份经济合作社、近江股份经济合作

社、玉皇村股份经济联合社的征地农转非人员参加社会保险。

根据《杭州市城镇老年居民生活保障办法实施意见》规定,60周岁以上无养老金的老年人按规定缴纳一定费用后,可按月享受生活保障费,全年受理老年生活保障申请1055人,符合条件的771人。全年为3915名无医保的老人办理参保、缴费手续,老年医保政策基本覆盖全区需参保的老人。困难弱势群体的医疗保障工作有序进行,为2183人提供了医疗救助,发放困难医疗救助资金565万元;为171人次烈军属审核医疗费7.6万元,门诊报销215人次,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力度】2007年,区劳动保障部门检查用人单位和受理举报投诉案件1359件,涉及劳动者人数3.96万人,其中主动监察和专项监察487家,受理直接举报投诉347件、12345市(区)长专线525件、劳动保障书面审查5072家。督促用人单位补签劳动合同6010份,为劳动者追回拖欠工资款及待遇194.87万元,督促企业完成社会保险登记开户611户,行政处罚19起,其中查处用人单位违法使用童工13起,处理劳动保障群体性突发事件7起。受理工伤认定160起,作出工伤认定145起。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

8月,区劳动保障部门以街道为单位,根据实际将全区划分为24个劳动监察管理网格,组织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到各单位分发登记表、采集劳动保障必须掌握的基础数据,并输入计算机数据库系统,建立上城区劳动保障监察基础数据库。9月,完成998家单位数据采集和数据库建立工作,占全部6000余家单位的六分之一。10月23日,原杭州燕牌乳业有限公司的员工到上城区集体上访,要求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该劳资纠纷由原杭州燕牌乳业有限公司变更企业法人和经营主体,为全体合同制员工一次性办理用工转移手续(从杭州市转入东阳市)而引起的。通过上城区劳动监察大队、浙江省劳动监察总队和东阳劳动监察大队至0天的协调,100余名员工分两次领到100万元的工资及福利。

【优化企退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2007年,上城区全面建立企业退休人员帮困救助工作体系和救助标准,以《上城区社会化管理企业退休人员帮困救助实施意见》为指导,全面开展帮困救助工作。全区 1481 名生活困难的退休人员得到困难救助 71.03 万元。以"企业退休人员地域行政组合"为基础,建立企业退休人员自管组织,在街道、社区、自管小组间建立社会化管理的分级、分层管理新模式,退管组织得到有效延伸。截至 12 月,纳入社会化管理的 6 万余名企业退休人员中,组建自管小组 1494 个,自管骨干队伍有 2710 人,聘请联络员 57 名。

5月,上城区完成辖区内企业退休人员首次健康体检。全区应体检59403人,实际体检44445人,放弃体检14721人,未体检1842人,上门体检人数:268人;发放健康宣传资料33306份;新检出疾病或疑似疾病数30914人,其中高血压8729人,冠心病1218人,中风后遗症91人,精神病9人,糖尿病2328人,肿瘤111人,胃病382人,慢性肝病1482人,胆石症3494人,肾病1018人,肺结核3人,慢性阻塞性肺疾病169人,其他11889人。

【开展"两法"宣传培训】6月29日和8月30、《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相继颁布,定于2008年1月1日正式施行。两法颁布后,上城区积极开展两法的宣传培训工作。区劳动保障部门与区法制办、区总工会等共同举办各种类型培训班4次,区领导、企业法人、企业劳资干部等1000余人参加培训。向企业事业单位免费发放《劳动合同法》和《就业促进法》,为两部法律的贯彻执行做好宣传舆论的准备。

外来务工者在上城

【举办第二届外来务工者艺术节】以上城区 346 支文艺团队为主体结合外来务工者参与的第二届"城市一家人"上城区文艺团队百场文艺演出暨外来务工者艺术节。6月,上城区文艺团队联合会成立大会暨第二届外来务工者艺术节在市工人文化宫开幕,36 支方队为代表全区 346 支队伍 9800 余名会员参加表演。11 月,上城区文艺团队联合会百团百场文艺演出暨外来务工

者艺术节在吴山广场举行,参演人数 5000 余人次。

【开展外来务工人员学法活动】2007年,上城区有外来人员 7.57万人,占常住人口 20%。为提高外来务工人员的法律素质,区司法局结合"法律六进"(进机关,进单位,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乡村)活动,将"外来创业者普法大讲堂"系列教育活动列为"五五"普法工作的重点,开展针对外来创业者维权的法制宣传、法律咨询及各种送法活动。由省、市、区联合举办的外来创业者法律知识竞赛,提高了外来创业者的法律知识水平和法律运用能力。评选出 10 位外来创业者为"十佳"学法标兵。大讲堂系列活动开展以来,全区 7万余名外来创业者接受了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了法律意识,增强了守法维权观念。

【民工学校举办心理健康讲座】围绕"世界精神卫生日"活动的宣传主题,上城区各部门重视外来创业者的法制教育和身体健康,关注远离家乡和亲人的外来创业者的精神压力和心理问题。9月17日,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主任医师在望江地区改造地块"江西华景"建筑工地的民工学校举办了一次专题讲座,主讲心理健康,为外来务工者缓解压力提供新的途径。

【举办外来创业者法律知识竞赛】12月10日,省、市、区联合举办的外来创业者法律知识竞赛决赛在上城区政府会议中心大礼堂举行。浙江省普法办主任、

司法厅副厅长陈志忠,司法厅宣传处处长秦小平,杭州市依普办主任、司法局副局长夏福志,区依普领导小组组长及区领导参加活动。各街道、企业和参赛单位共400余人参加。经角逐,青年路社区代表队获一等奖,浙江省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代表队获二等奖,中汶银行杭州分行代表队获得三等奖,杭州花中城大酒店、杭州兴元安装公司、浙江省电力公司等3支队伍获鼓励奖。

【紫阳街道成立外来创业者调委会】紫阳街道有外来创业者 9000 余人,紫阳街道司法所围绕"和谐紫阳"、"平安紫阳",将人民调解组织延伸到外来创业者聚集地区,维护外来创业者的合法权益。11 月,紫阳司法所正式成立外来创业者人民调解委员会,利用人民调解工作亲和、便捷、快速的优势,帮助外来创业者解决各类纠纷。

【望江街道成立义务治安巡防队】望江街道辖区内有外来务工人员5万余人,人数与常住人口相当,外来务工人员的管理情况直接影响辖区的治安状况。3月,由来自湖南、安徽、河南、沈阳等7省市10名外来务工人员组成的"新杭州人外地来杭州创业务工人员"义务治安巡防队正式成立。街道给巡防队员配发队员证、队员标识、手电筒等巡防用品。望江派出所派出资深民警,对巡防队员进行培训,配合派出所民警和街道巡防参与地区治安的巡逻。



举办科普进工地讲座

(区建设局 提供)

【湖滨街道评选"十佳外来优秀务工者"】4月27日,湖滨街道在杭州市工人文化宫举行"共享生活品质,打造和谐湖滨"十佳外来务工人员颁奖晚会,对10条战线50名为湖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杰出贡献的"新湖滨人"进行表彰,鼓励外来务工者展现勤劳、勇敢、富有开拓创新精神的新湖滨人风貌。这是湖滨街道第二次对优秀外来务工人员进行表彰。湖滨街道确定每年4月29日为"外来务工者节日"。针对外来务工者缺医少药、其子女缺少奶粉、文具、书籍等情况,街

道总工会和妇联组织走访在辖区内 创业的外来务工者,提供免费体检、 药品等。

民族 宗教

【民族宗教概况】2007年,上城区学习贯彻全国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提高依法管理民族宗教工作能力,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稳定。按照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总要求,做好城市少数民族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执行宗教政策,确保宗教场所规范运行,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管理,及时处置非法宗教活动。

上城区有回、满、畲等 37 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常住户籍人口 2327 余人,暂住人口 3500 余人。民族宗教局贯彻执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浙江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做好少数民族工作,上门慰问困难少数民族群众,办理各种补助救济。全年帮助 3户外来少数民族群众子女入学,解决后顾之忧。为 11户少数民族家庭进行民族成份更改,其中汉族改回族 3人,汉族改满族 2人,汉族改黎族、白族、壮族、苗族、朝鲜族各 1人,苗族改汉族 1人。做好少数民族纠纷调解,调解民族纠纷 1起,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杭州市回族穆兴小学是全市唯一少数民族学校,学校曾被评为"全国少数民族教育先进集体"。

上城区有栖云寺、白云庵等登记批准的宗教活动场所 5 处,信教群众 2 万多人,辖区内基督教思澄堂、鼓楼堂历史悠久,是中外基督徒进行宗教活动的场所。凤凰寺是全市穆斯林进行宗教活动场所,有 1000余年历史。区民宗局贯彻执行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和《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坚持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例会制度。全年召开宗教工作例会 4 次,加强政府部门与信教群众之间的联系沟通。坚持节假日和宗教活动日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宗教活动场所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及时处置非法宗教活动,发挥宗教场所在反邪教斗争



召开外来创业者法律知识竞赛暨上城区十佳学法标兵表彰大会 (区司法局 提供)

中的作用。11月13日,区民宗局与区公安分局一起调查处置在辖区某假日酒店举办的所谓宗教培训班。进行宗教事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自查,向区人大常委会提交《上城区宗教事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自查报告》,向区人大主任会议作专题汇报,肯定区宗教事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发扬爱国爱教、服务社会的优良传统,开展社会公益活动,扶助困难人群,倡导慈爱精神。各宗教活动场所组织发动信教群众参加春风行动,向身患重病的群众和困难家庭捐款3万余元;向灾区人民捐献衣服200余件;向浙江省儿童福利院搬迁捐赠1200元;向南星敬老院、闸口敬老院捐赠3000余元;组织信教群众参加义务献血活动。

【民族宗教界参政议政】2007年,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换届,区民宗局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宗教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推荐提名,经过有关法定程序和选举,1名回族人士担任杭州市政协委员,1名畲族人士担任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委员;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等五大宗教各有1名教职人员担任区政协委员,其中1名佛教僧人担任区政协常委,与上届相比,宗教界人士担任区政协委员从3名增加到5名,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建设。 (毛健儿)

- 人民生活 -

【人民生活】市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0%;人均消费性支出 1.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9%,其中食品、衣着、居住是消费性支出的主体,比上年分别增长 14.7%、11.7%、2.0%。市区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7.1%。

从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分析,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食品饮料烟酒类、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和日用品类的零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15.8%、24.2%和21.6%;体现人民生活品质的液晶和等离子电视机、化妆品类、建筑及装潢材料类等的零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64.3%、18.1%和62.4%;中西药品类、石油及制品类等零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27.8%和14.6%。

残疾人工作 □

【残疾人工作概况】2007年,上城区残疾人工作坚持以残疾人为本,以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为基础,以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为重点,制订《2007年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实行帮扶救助的通知》,从生活保障、医疗康复、教育培训、劳动就业、扶贫解困、科学普及、社会环境和法律援助八方面出台系列帮扶救助措施。

全年为失业低保残疾人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 20余万元。为无电视机的残疾人家庭发放电视机,为 308户残疾人电话虚拟网人网升级。审核单列低保残 疾人 437 人,法定就业年龄段内无劳动能力的残疾人 262 人。鼓励和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发放残疾人个体就业优惠证 11 本,扶助 39 人次,发放个体就业扶持资金及补贴 11.7 万元,解决残疾人就业问题。率先在全国推出为无业残疾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补贴政策。

加强残疾人工作舆论宣传,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种媒体,宣传"扶残助残"和残疾人自强不息的典型事迹,营造社会扶残助残氛围。"全国助残日"期间,各大新闻媒体相继报道上城区开展的系列活动主题。全年,月刊《上城残联》刊登残联信息文章46篇、基层信息96篇,发布各类信息196篇,报送信息在省残联网站发布24条、市残联网站发布42条。

上城区残联专门协会成为全国第一批残联基层组织建设规范化示范区。上城区被中国残联评为"全国基层残疾人组织规范化建设达标区"、"全国 2007年'二刊'宣传工作先进区";被杭州市政府评为"2007年上海世界特奥会杭州接待工作及执法人员火炬跑先进集体";被杭州市残联评为"杭州市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示范单位";上城区残联被浙江省残联评为"2007年度浙江省残疾人工作先进单位"。

【深入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2007年,上城区继续开展"光明行动",对辖区内51名无劳动能力、无医保、无固定收入、低保、困难家庭残疾人白内障患者在杭州市第三医院进行诊治,4人通过手术复明。

51 个社区都建有残疾人社区康复站,其中 49 个社区被评为上城区康复工作达标社区。做好全区 6000余名残疾人康复需求登记,掌握全区残疾人分布和康复需求情况,建立并完善残疾人康复需求数据库。全年完成白内障复明、假肢配备、辅助器具配送任务,发放普通轮椅 26 辆、残疾儿童专门轮椅 6 辆、腋杖 51 副、肘杖49 只、助听器 17 只、盲人触摸式手表80 只。为进一步提高康复工作水平,开展"如何开展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做好康复工作,共享品质生活"等调研活动,收到调研论文 50 余篇。



庆祝第十七个"全国助残日"活动

(区残联 提供)

【残疾人就业培训取得新成效】上城区继续做好残疾人失业登记,向用工单位推荐和介绍残疾人就业,推介90余人次到用工单位面试,录用率90%;组织残疾人参加人才交流会,鼓励就业年龄段内有就业愿望的残疾人主动应聘。全年安置残疾人就业35人,审批就业援助证16人。开展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缴工作,核定残保金征缴单位7134家。

开办上城区居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第一期残疾人科普班,46人获得结业证书。完成残疾人大专班课程计划,考试成绩合格率95.5%。做好残疾学生教育补助工作,扶助残疾学生及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完成中专、大专、本科学业,补助68人次15.7万元。全年组织147人次参加市残联开设的盲人按摩、创业、电脑、金属手工艺品制作等项目的培训。3月,为社区残协专职委员、社区康复协调员举办残疾人综合信息服务系统培训班和社区康复工作培训班,100余人次参加。8月,举办社区专职委员职业知识系统培训,内容涉及康复、教育、就业、信访、组织、文体、信息等,提高社区残协专职委员工作水平。

5月30日,经杭州市残联、杭州市残疾康复职业培训中心和上城区残联及《钱江晚报》、《杭州日报》、《浙江工人报》等多方呼吁,南星街道孔荣法等三位残疾人创办的"心连心电动车维修服务中心"开业,近江五金锁具市场腾出一间临街铺以低廉租金提供场地。11月7日,杭州亚龙雕塑艺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阮文龙,获首届全国十佳肢残人"自强创业之星"称号,成

为浙江省唯一获此殊荣的残疾人企业 家。

【做好残疾人服务工作】上城区继续为残疾人提供服务,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通过建立和完善排查工作机制,落实责任主体,认真对待残疾人来信来访。加强基层信访工作,完善民情沟通日制度、理事长信访接待日制度,提升区残联及基层残联的信访服务能力。

全年区行政中心残疾人窗口平均 每月接待各类来访咨询 200 余人次, 累计当场办结 1588 件,其中填发残疾 人鉴定证明表 663 份,新领证 341 本, 新建个人档案 341 份;发放残疾人劳动就业援助证认定表 73 份、残疾人就业登记表 68 份;申请购买残疾车登记表 38 份、办理盲人乘车证 36 份;发放残疾人法律援助证 30 本。做好受理、交办、处理、反馈、报结等各环节工作,反馈率、办结率、满意率都为 100%。

以"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合力构建和谐新上城"为主题,在机关干部职工中开展系列助残活动。要求在大讨论活动中必须做到参加一期学习培训、学习一套综合用书、写出一篇心得体会、开展一次社会调查、撰写一篇调研文章、提出一条合理化建议、联系一个街道残联、解决一个存在问题、开展一次服务活动、为基层宣讲一堂课;为残疾人服务必须做到组织一次为残疾人服务活动、举办一期工作者业务培训班、寄出一封征求残疾人需求信、解决一个残疾人需求的问题、制作一张残疾人的生日贺卡、向残疾人赠送一份珍贵礼物、出版一本预防残疾科普读物、制作一张残疾人多媒体光盘、发放一张残疾人爱心借书卡、为残疾人进行一次综合服务。通过此类活动,提高机关干部职工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

5月14日,上城区残联召开实施助残"六零工程" (残障人士家庭权益保障"零盲点",残障人士家庭基本生活"零贫困",残障人士康复服务"零遗忘",残障人士就业安置"零遗漏",残障人士教育培训"零空白",残障人士融入社会"零距离")现场会,在全区范围内推广南星街道"六零工程"。



区人大主任向残疾人赠送拐杖

(区残联 提供)

【加强残联组织建设】3月6日至4月,上城区各街道分别召开街道残疾人代表大会,选出各街道残联理事长。7月,所有社区率先在全市推广社区残协换届直选,选出各社区残协负责人。6月26日,上城区残联第五次代表大会选出新一届主席团及执行理事会,副区长宦金元当选为残联主席团主席,缪钦当选为残联执行理事会理事长,聘请上城区委书记徐祖萼等7位区领导为名誉主席。新一届残联制定了2007年《关于残疾人工作考核评估实施办法》,加强残疾人工作规范化管理,建立健全考核机制。

【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7月1日,上城区望江街道成立了"俏东东"残疾人艺术社,。艺术社每周在近江东园社区开设活动日,组织社员参加艺术讲座及各项文艺活动。10月14日,上城区盲人协会和上城区残疾

人无障碍环境促进会联合举行"走进美好生活,共享和谐社会"互动联谊暨上城区庆祝第24届国际盲人节活动。庆祝活动的彩旗车队经吴山广场、柳浪闻莺、长桥公园、雷峰塔、花港观鱼、杨公堤,在三台山开展联谊活动。还组织残疾人参加了全区三江歌手大奖赛和国际盲人节文艺汇演。

9月,上海举行夏季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特奥会前夕,上城区残联组织完成杭州杨绫子学校欢迎圣火仪式、117名加拿大特奥运动员到杭州市杨绫子学校进行适应性体能训练和参观河坊街特色街区并在街区购物三项接待任务。

11月25日,上城区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在开元中学举行。300余名选手参加田径、游泳、羽毛球、乒乓球和棋类五大项的比赛,2000余人参加开幕式。

(何洁)

